



关于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的回复

众环专字（2025）0101210 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本所”或“我们”）作为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新材公司”）2024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出具了众环审字（2025）0102679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025 年 6 月 5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了《关于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5）0765 号】（以下简称“工作函”），我们以对三峡新材公司相关财务报表执行的审计工作为依据，对工作函中需要本所回复的相关问题履行了核查程序，现将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问题 1：

根据年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33 亿元，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4 亿元，二者差异较大且未在年报中说明上述差异情况。请公司：结合行业特征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说明营业收入与销售收到现金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公司营业收入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的计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营业收入	173,332.25
加：增值税销项税额	22,533.19
加：应收账款（期初余额-期末余额）	2,586.48
加：应收款项融资-银行承兑汇票（期初余额-期末余额）	-952.02

项目	2024 年金额
加：合同负债（期末余额-期初余额）	-1,512.57
加：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期初余额）	-196.63
减：不涉及现金流量收支的应收票据背书转让	89,117.00
减：不涉及现金流量收支的调整	5,313.57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360.13

公司主要产品销售基本以先款后货为主，且较多客户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货款，为合理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的采购活动也较多地以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进行结算。

2024 年营业收入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的差异额为 71,972.12 万元，其中以销售商品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支付采购款涉及的金额为 89,117.00 万元，是营业收入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产生较大差额的主要原因。

同行业上市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与销售收到现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证券代码	营业收入	销售收到现金	差额
金晶科技	600586.SH	645,211.53	382,478.66	262,732.87
山东玻钎	605006.SH	200,585.68	154,442.96	46,142.72
旗滨集团	601636.SH	1,564,921.67	1,198,763.89	366,157.78
安彩高科	600207.SH	433,939.02	314,560.70	119,378.32
三峡新材	600293.SH	173,332.25	101,360.13	71,972.12

根据同行业上市公司披露的 2024 年度报告，可以看出同行业上市公司也普遍存在上述差异。

会计师的核查程序及结论意见：

1、会计师履行的核查程序

（1）了解公司现金流量表编制规则，对公司提供的现金流量表进行分析性复核并检查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和各项目的披露是否恰当；

（2）对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余额不大但发生额较大、本期新增的客户对其交易额和余额进行函证。

（3）通过公开查询渠道查询了本期账面交易金额较大的新增客户、期末余额较大的客户的基本信息及信用风险情况，了解其成立时间、股权结构等，对比公司关联方名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关系。获取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明细表并检查回款单据。

（4）获取公司应收票据台账，检查应收票据收取、背书转让、贴现、到期承兑等情况是否与账面记载一致，分析应收票据借贷方发生额合理性，应收票据的收取、背书转让、贴现、到期承兑是否与公司业务相关；

（5）结合承兑汇票分类，关注应收票据背书转让、贴现是否符合终止确认条件，公司相关会计处理是否正确。关注应收票据收取、背书转让、贴现、到期承兑是否准确体现在现金流量表中。

2、会计师的核查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营业收入与销售收到现金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是合理的。

问题 2:

根据年报，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客户为湖北周正物流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博瑞阳光商贸有限公司、新疆洪勋钢化玻璃有限公司、伊犁正佳特种玻璃有限公司、乌鲁木齐诗洋商贸有限公司等 5 家，对比 2023 年仅有一家乌鲁木齐博瑞阳光商贸有限公司重合。请公司：结合公司经营模式以及 2023 年和 2024 年前五大应收账款客户情况，包括客户名称、销售金额、信用条款等，说明公司主要客户是否存在频繁变动的情况及其原因。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2024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销售额	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信用条款
湖北周正物流有限公司	702.00	3,310.30	1.69%	先款后货
乌鲁木齐博瑞阳光商贸有限公司	539.29	3,726.82	1.90%	先款后货
新疆洪勋钢化玻璃有限公司	461.39	788.76	0.40%	先款后货
伊犁正佳特种玻璃有限公司	261.44	548.70	0.28%	先款后货
乌鲁木齐诗洋商贸有限公司	254.63	1,436.02	0.73%	先款后货
合 计	2,218.75	9,810.60	5.01%	

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大客户整体销售额占比较低，主要原因系公司产品销售客户主要为一级代理商或贸易商，直接面对终端的客户较少，鉴于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以及交易习惯，公司长期执行先款后货的销售政策，严格控制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只分析前五大应收账款客户的变动情况可能无法判断公司主要客户是否存在频繁变动。因此对 2024 年度和 2023 年度公司销售额前五大客户情况进行分析。

2024 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销售额	占销售总额的 比例（%）	信用条款
湖南天润特种玻璃有限公司	17,334.94	8.99	先款后货
湖南兴怀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534.51	6.50	先款后货
武汉巨亮玻璃有限公司	11,498.39	5.95	先款后货
合肥联图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10,715.55	5.56	先款后货
荆州市金百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0,282.69	5.33	先款后货
合 计	62,366.10	32.33	

2023 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销售额	占销售总额的 比例（%）	信用条款
湖南天润特种玻璃有限公司	12,934.90	5.31	先款后货
湖南兴怀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459.93	5.11	先款后货
荆州市金百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1,161.83	4.58	先款后货
杭州湘聚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8,872.07	3.64	先款后货
当阳市乐天工艺玻璃有限公司	7,197.90	2.95	先款后货
合 计	52,626.62	21.59	

通过比较 2024 年度和 2023 年度前五大销售客户情况，两年的前五大客户有 3 家是重合的，且当阳市乐天工艺玻璃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销售额为 10,274.96 万元，仍是公司的主要客户。

会计师的核查程序及结论意见：

1、会计师履行的核查程序

（1）测试销售与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

（2）结合公司的产能分析整体销量的合理性，查阅官方网站（中国玻璃协会及 WIND）公开的产品售价与公司销售价格进行比对，分析公司 2024 年度销售收入金额的合理性；

（3）对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余额不大但发生额较大、本期新增的客户对其交易额和余额进行函证。同时检查上述客户的销售合同、发票、运输车辆出入记录、出库验收记录，测试其回款情况；

（4）除（3）以外的销售收入以抽样实施检查，检查其销售合同、发票、运输车辆出入记录、出库验收记录；

（5）结合公司的销售半径（在途运输时间）对销售收入实施截止性测试。

2、会计师的核查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较为稳定。

问题 3：

根据年报，本期公司其他应收款欠款方中深圳市恒波商业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恒波）的期末余额是 4.66 亿元，已计提减值 4.21 亿元，计提比率为 90.48%，与上期基本持平。目前，深圳恒波已被纳入失信人名单，偿付能力不足。请公司补充披露对深圳恒波坏账准备计提的测算过程及依据，并说明相关减值是否充分、合理。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对深圳恒波其他应收款本年末余额 46,570.76 万元，公司充分评估了深圳恒波的偿付能力，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余额为 42,137.92 万元，差额为 4,432.84 万元。差额系公司账面应付深圳恒波原实际控制人刘德逊 4,432.84 万元往来款，基于刘德逊承诺其愿意承担其对深圳恒波债务的担保责任，因此公司在年报中将对深圳恒波的债权账面余额 46,570.76 万元、应付刘德逊个人款项 4,432.84 万元分开列报，并对应付刘德逊个人款项对等金额的应收深圳恒波往来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会计师的核查程序及结论意见：

1、会计师履行的核查程序

(1) 取得公司与深圳恒波其他应收款明细账，逐笔检查公司与深圳恒波往来的发生额，以确认深圳恒波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准确性；

(2) 取得公司提供的其他应收款深圳恒波的减值准备计提说明，分析其他应收款深圳恒波的减值准确性。

2、会计师的核查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对深圳恒波坏账准备计提是充分、合理的。

问题 4:

根据年报，本期商誉期末余额 5,624.79 万元，主要是对新疆普耀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普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62.87 万元。从对新疆普耀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测算来看，预测期的平均毛利率为 15.39%，而稳定期的毛利率达 25.52%，呈现大幅增长。请公司：结合目前新疆普耀实际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行业发展趋势，补充披露相关商誉减值测试具体过程，说明关键参数选取是否合理、审慎，有关减值是否充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1、新疆普耀商誉减值测试过程情况

(1) 新疆普耀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永续期
营业收入	13,041.60	21,382.02	22,738.77	22,999.13	23,033.12	23,033.12
营业成本	13,372.93	17,724.64	18,716.88	18,725.28	18,769.44	17,155.68
税金及附加	189.81	346.45	386.97	395.14	394.57	347.20
销售费用	80.47	84.31	88.33	92.57	97.02	97.02
管理费用	525.29	533.75	542.46	551.45	560.74	615.32
EBIT（息税前利润）	-1,126.90	2,692.87	3,004.13	3,234.69	3,211.35	4,817.90
加：折旧与摊销	4,261.27	4,898.41	4,901.62	4,902.05	4,902.05	3,277.22
减：资本性支出	7,526.93	1,921.88	-	-	-	3,555.17
净营运资金变动	3,867.16	1,736.54	352.73	30.40	13.89	
资产组现金流量	-8,259.72	3,932.86	7,553.02	8,106.34	8,099.51	4,539.95

项目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永续期
折现年限	0.50	1.50	2.50	3.50	4.50	
折现率	11.08%	11.08%	11.08%	11.08%	11.08%	11.08%
折现系数	0.9488	0.8541	0.7688	0.6921	0.6230	5.6177
资产组净现金流量现值	-7,836.82	3,359.06	5,806.76	5,610.40	5,045.99	25,504.08
2025 年 2029 年	11,985.39					
2029 年以后	25,504.08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取整）						37,490.00

根据上述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新疆普耀商誉减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4 年末	商誉	可辨认资产	合计
资产组账面价值	7,277.38	30,872.60	38,149.99
加：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商誉价值	1,284.24		1,284.24
调整后账面价值	8,561.63	30,872.60	39,434.23
包含全部商誉资产组可收回最低金额			37,490.00
包含全部商誉资产组的减值损失			1,944.23
已计提减值损失			1,870.26
持股比例			85%
归属于母公司资产组的商誉减值损失			62.87

2、公司经营情况、行业发展趋势及关键参数选取的合理性

（1）公司经营情况

①新疆普耀近四年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流动资产	18,084.89	17,581.04	13,238.01	16,143.57
非流动资产	36,731.98	34,974.68	32,044.68	31,096.71

财务指标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资产合计	54,816.88	52,555.72	45,282.69	47,240.28
流动负债	13,353.83	13,545.89	6,639.74	8,669.58
非流动负债	3,362.94	3,084.09	2,859.45	2,607.12
负债合计	16,716.76	16,629.99	9,499.19	11,276.70
营业收入	28,312.65	18,296.84	28,272.30	19,367.27
净利润	8,606.51	-2,174.38	-142.23	180.08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789.56	1,310.21	4,656.45	1,337.16

②新疆普耀近四年的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盈利能力分析				
净资产收益率%	25%	-6%	0%	1%
总资产报酬率%	19%	-4%	0%	1%
主营业务利润率%	40%	-1%	2%	7%
主营业务成本率%	60%	101%	98%	93%
偿债能力分析				
资产负债率%	30%	32%	21%	24%
流动比率%	135%	130%	199%	186%
速动比率%	51%	53%	111%	116%
利息保障倍数%	5617%	-1703%	24%	1225%
产权比率%	44%	46%	27%	31%
营运能力分析				
应收账款周转率	13.64	8.10	14.08	13.96
存货周转率	1.90	1.70	3.42	3.02
应付账款周转率	2.55	4.05	7.35	5.94
流动资产周转率	1.80	1.03	1.83	1.32
总资产周转率	0.53	0.34	0.58	0.42

③经营情况分析

各项财务指标基本正常，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营运能力均在合理范围内。其中 2021

年的整体盈利能力最好，主要原因是 2021 年下游产品价格大幅上涨。2022 年整体盈利情况较差，主要是价格大幅回落以及上游原材料价格上涨。

2023 年整体效益较差，与 2021 年比较差距较大主要是受国际形势和国内经济环境影响，下游涨价传导到上游，而产业链的整体价格上涨最终又会影响到整体需求，而随着需求萎缩，产品价格大幅下降，最终由中游企业上下游均承压。预计随着国家整体调整最终上下游能够重新达到供需平衡，逐步恢复到疫情前的平均水平。

（2）行业发展趋势

新疆普耀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1 月 25 日,属第五师双河市重点招商引资和湖北省重点产业援疆项目。公司主营产品畅销全疆，镀膜生产线是全疆唯一一条 Low-E 镀膜生产线，浮法生产线为周边 500 公里内唯一一条优质浮法生产线，公司产品在新疆具备一定的垄断优势。预计窑炉冷修项目实施结束后，通过设备更新、工艺改进，新的窑期可实现更高效的生产，以产质量双提升促成本压降。依托玻璃研究院的技术研发，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适时调整产品结构、开发高附加值产品，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同时，新疆作为中国西部重要的边疆地区和“一带一路”核心区，城镇化进程将进一步加快，未来玻璃市场仍有较高需求，市场前景向好。

（3）关键参数选取依据

关键参数及假设情况如下：

项目	主要参数	确定关键假设的基础
预测期	预测期为 2025-2029 年，后续为稳定期	
预测期内收入复合增长率	3.54%	在公司历史平均收入增长幅度的基础上，根据下一年度订单情况，以及预期市场份额变动而调增，管理层认为的复合增长率是可实现的。
预测期内平均毛利率	15.39%	在公司历史实现的平均毛利率基础上，根据预期效率改进调整，关键假设值反映了过去的经验。
稳定期毛利率	25.52%	
折现率	11.08%	本次估值采用（所得）税前资本资产加权平均成本模型（WACC）确定折现率，能够反映该资产组组合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A、预测期及稳定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合理性分析

①2024 年度、2023 年度收入增长率预测情况：

年度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稳定期	预测期复合增长率
2023 年度	0.00%	-17.33%	29.42%	2.00%	2.00%	-	0.00%	-0.82%
2024 年度	-	-32.66%	63.95%	6.35%	1.15%	0.15%	0.00%	3.54%

2024 年减值测试预测期内收入复合增长率高于 2023 年水平，主要原因系 2025 年公司窑炉冷修，导致 2026 年收入增长率较高，拉高了预测期间的年平均值。

②2024 年度、2023 年度毛利率预测情况：

年度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稳定期	预测期平均毛利率
2023 年度	15.58%	14.02%	16.40%	17.59%	18.75%	-	18.75%	16.62%
2024 年度	-	-2.54%	17.10%	17.69%	18.58%	18.51%	25.52%	15.39%

2023 年、2024 年对 2025 年度毛利预测差距较大原因系：①2023 年度预测 2025 年度销售单价为 1938 元/吨，2024 年度预测 2025 年度销售单价 1573 元/吨，较 2023 年度预测金额下降 18.83%，该变动是基于浮法玻璃整体市场价格变动进行的预测调整；②2023 年度预测 2025 年度浮法玻璃销量为 9 万吨，2024 年度预测 2025 年度浮法玻璃销量 6.5 万吨，较 2023 年度下降 27.78%，该调整是因为 2023 年度预计公司窑炉冷修为 3 个月，2024 年度基于管理层判断，预计冷修期时间为 6 个月。

资产组及可比上市公司历史年度毛利率如下：

公司名称	证券代码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历史平均毛利率
新疆普耀		16.77%	40.12%	-0.57%	1.91%	7.24%	13.09%
南玻 A	000012.SZ	30.24%	35.07%	27.58%	22.28%	16.87%	26.41%
金晶科技	600586.SH	20.21%	34.30%	16.66%	18.19%	13.74%	20.62%
福耀玻璃	600660.SH	39.51%	35.90%	34.03%	35.39%	36.23%	36.21%

公司名称	证券代码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历史平均 毛利率
旗滨集团	601636.SH	37.27%	50.23%	21.22%	24.99%	15.51%	29.84%

预测期的平均毛利率为 15.39%，系考虑到玻璃的市场周期一般 5-10 年会有一个波峰波谷，2021 年毛利率 40%为历史最高，正常情况下历史年度毛利率在 15%-20%，均值约为 18%，预测期毛利率参考毛利率稳定值（历史年度均值），2024 年新疆普耀实际毛利率为 7.8%，预测期平均毛利率为 15.39%，其中 2025 年毛利率较低是因为目前处于市场低谷以及公司窑炉冷修的影响。

稳定期的毛利率为 25.52%，呈大幅增长，原因系①随着供需平衡以及二期的深加工产品线附加值逐步提高；②考虑部分固定资产提足折旧、后续更新改造等因素导致稳定期固定资产折旧金额低于预测期。最终稳定期毛利率会维持 25%左右的水平，低于公司历史最高毛利率，且低于同行业水平。

B、折现率合理性分析

折现率选取情况如下：

年度	无风险报酬率	目标财务杠杆的 Beta 系数	市场风险 溢价	特定风险 调整系数	税后 WACC
2024 年度	1.90%	1.2157	6.30%	2.77%	11.08%

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为了资产减值测试的目的，计算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所使用的折现率应当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该折现率是企业购置或者投资资产时所要求的必要报酬率。本次评估采用税前资本资产加权平均成本模型（WACCBT）。

①无风险报酬率

国债收益率通常被认为是无风险的，因为持有该债权到期不能兑付的风险很小，可以忽略不计。参照国家当前已发行的中长期国库券利率的平均水平，按照十年期以上国债利率平均水平确定无风险收益率 R_f 的近似，即 $R_f=1.90\%$ （数据来源同花顺资讯）。

②目标财务杠杆的 Beta 系数

根据同花顺资讯平台，评估人员计算 7 家同行业上市公司的财务杠杆比率和 Beta 系数平均值，企业账面存在有息负债，取企业目标资本结构， $D/E=45.19\%$ ，则根据目标资本结构计算目标财务杠杆的 Beta 系数为 1.2157。

③市场风险溢价

选取中国股票市场风险报酬率以沪深 300 指数月度数据为基础，先计算沪深 300 指数月均收益率，再把月收益率进行年化，以沪深 300 指数年化收益率作为市场风险报酬。

④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考虑到评估对象在公司的融资条件、资本流动性以及公司的治理结构等方面与可比上市公司的差异性所可能产生的特定个体风险，新疆普耀资产组特定风险调整系数取定 2.77%。

会计师的核查程序及结论意见：

1、会计师履行的核查程序

- (1) 测试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 (2) 评估减值测试方法的适当性。
- (3) 测试管理层减值测试所依据的基础数据，评估管理层减值测试中所采用关键假设及判断的合理性，以及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利用其估值专家的工作。
- (4) 验证商誉减值测试模型的计算准确性。
- (5) 检查与商誉减值事项相关的披露的完整性和恰当性。

2、会计师的核查意见

- (1) 结合公司经营情况、行业发展趋势，我们认为公司商誉减值相关的关键参数选取是合理、审慎的。
- (2) 我们认为公司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是充分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

问题 5：

根据年报，本期公司实现归母净利润 1,256.37 万元，扣非净利润-2,255.86 万元，非经常性损益项目金额 3,512.22 万元，相较上年度 206.47 万元大幅增长，其中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金额为 2,606.36 万元。请公司列示该项目的明细情况，并说明将其确认为非经常性损益的依据。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账面科目	确认为非经常性损益的依据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分红	239.02	投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无直接关系

项目	金额	账面科目	确认为非经常性损益的依据
进项税加计抵减	2,072.13	其他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相关，但不具有可持续性
个税手续费返还	3.73	其他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相关，但不具有可持续性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0.99	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无直接关系
账龄 5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转回	290.50	信用减值损失	与公司正常经营相关，但具有偶发性
合计	2,606.36		

公司 2024 年度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较上年度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本年度进项税加计抵减金额 2,072.13 万元，是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确认的，目前该政策持续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后续是否延续尚存在不确定性。并且考虑与以前年度的披露保持一致性，出于谨慎性考虑，将其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

会计师的核查程序及结论意见：

1、会计师履行的核查程序

（1）对公司提供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进行分析性复核并检查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各项目的披露是否恰当；

（2）分析并复核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划分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合理性。

2、会计师的核查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列示金额是合理的。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5 年 6 月 25 日

